

附件1

市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梅州市审计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2个

填报人：徐曼菁

联系电话：0753-2398239

填报日期：2022年5月31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整体概况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负责对市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 起草有关地方性审计法规、规章草案，拟定本市审计政策，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统一管理全市审计项目计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法规、规章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县（市、区）党委、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

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县（市、区）人民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使用市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市政府投资和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政府规定的市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市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赠款项目；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市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监督全市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与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级审计机关。依法领导和监督全市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全市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审定县级审计机关拟向本级人大常委

会提出的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监督检查全市审计机关的审计质量，纠正或责成纠正县级审计机关违反国家和省、市规定作出的审计决定。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县（市、区）审计机关负责人，推动建立分类科学、权责一致的审计人员管理制度和职业保障机制。

10.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12. 职能转变。市审计局应当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体制，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各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市审计局内设办公室、综合计划财务科、法规审理科等11个科室，设置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下设梅州市审计局绩效审计室、梅州市审计局计算机审计中心2个事业单位，并入本局机关统一核算。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市审计局人员编制58人，实有在职人员53人，退休人员34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一年来，市审计局准确把握经济监督的定位，紧扣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不断拓宽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深入开展“经济体检”，较好完成2021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主要完成以下重点工作：

一是持续关注重大政策落实情况，揭露政策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推动重大政策落地见效。二是坚持“政策、资金、项目、绩效、责任”为重点，以“核心+专题”模式深化审计内容，推动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三是扩大民生审计覆盖面，加大对普惠民生政策落实情况及我市“十大民生实事”的关注力度，兜牢民生底线。四是聚焦重点岗位和重点资金，在经济责任审计更加突出干部“问责”与资金“问效”，同步开展自然资源审计，推动领导权力规范运行。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一是全力保障 202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完成，按时保质出具审计结果文书；二是充实审计力量，有序推进审计全覆盖。

（四）部门整体收入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1 年，市审计局财政收入 1428.71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29.52 万元，降低 8.31%，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1 年减少了审计系统（金审工程）三期建设资金项目预算安排。

2021 年，市审计局财政拨款支出 1537.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9.78 万元，占比 78.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1.93 万元，占比 15.73%，卫生健康支出 36.04 万元，占比 2.35%，住房保障支出 59.88 万元，占比 3.89%。

财政拨款支出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950.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6.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71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市审计局紧扣党委政府中心工作，科学安排审计项目，创新审计思路，积极发挥审计常态化“经济体检”作用，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评分标准，梅州市审计局 2021 年度自评得分 101.89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1) 预算编制。（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市审计局能根据本单位职责、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按照项目轻重缓急编制预算。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资金分配合理，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自评得分 3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市审计局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局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项目入库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自评得分 3 分。

③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分 4 分）

根据市审计局 2021 年梅州市审计局部门决算相关数据计算，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 $(1428.71 - 1428.71)$

$\div 1428.71 \times 100\% = 0$ ，自评得分 4 分。

(2) 目标设置。(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①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职能、部门中长期规划以及年度工作计划相符，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充分的可行性研究与论证。自评得分 5 分。

②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置紧扣单位职能和具体工作内容，绩效指标中包含能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整体绩效目标可量化。自评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该一级指标满分 50 分，自评分 49.89 分)

(1) 资金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① 结转结余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根据市审计局 2021 年梅州市审计局部门决算相关数据计算，2020 年结余结转率 $= 0 \div (2.15 + 1428.71) \times 100\% = 0$ ，小于 10%。自评得分 5 分。

② 财务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 2021 年度财务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审计或财会监督部门对我局明确指出问题或提出处理意见的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2) 信息公开。(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分 4 分)

①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部门预决算能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自评得分 4 分。

②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材料能按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自评得分 2 分。

（3）采购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7.89 分）

① 政府采购执行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2.89 分）

根据梅州市审计局 2021 年部门决算和梅州市审计局 2021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数据，我局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 21.00 万元，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21.8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6.19%。自评得分 7.89 分。

② 采购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制定了《梅州市审计局政府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办法（试行）》，并报市财政局备案。政府采购程序合法合规，及时按照规定公开政府采购意向、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按时上报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

根据《关于深化拓展消费帮扶工作的通知》（粤工总〔2021〕7 号）要求，购买消费帮扶农副产品不局限于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我局选择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采购扶贫产品，积极支持我市扶贫产业。自评得分 5 分。

（4）项目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分 20 分）

①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市审计局 2021 年度专项资金“审计业务经费”和“协审员（审计助理）劳务派遣费”均达到预期绩效目标，对照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评分标准，审计业务经费和协审员（审计助理）劳务派遣费最终自评得分分别为 99.91 分、99.98 分，对各专项资金得分进行加权平均计算。自评得分为 10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重大事项均经过必要程序讨论，所有的项目实施均符合程序，审计项目开展均按照市委审计委员会批准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执行，年中如遇项目调整，均经过法定程序报批。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审计项目计划跟踪、召开项目审理会等项目进度和质量进行管理。自评得分 5 分。

③项目监管（该三级指标满分 5 分，自评分 5 分）

市审计局严格执行计划督办、审计助理管理等相关制度，结合省审计厅的审计项目计划督办情况，及时对审计项目计划、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控，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相匹配。自评得分 5 分。

（5）资产管理。（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8 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均按规定标准执行，未存在超过规定标准配置办公室面积或办公设备的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市审计局能够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的有关规定，办理资产处置手续，并将处置收益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市财政专户。自评得分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1 分，自评分 1 分）

市审计局于 2021 年年末组织开展固定资产盘点工作，盘点过程严格执行盘点清查流程和方法，固定资产实际数和账面数一致。自评得分 1 分。

④数据质量（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严格按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填报要求填报数据，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自评得分 2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能够严格执行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归口管理、责任到人”的原则明确分工，合理配备、使用资产，做到账卡实相符。在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存在资产管理不合规的问题。自评得分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该一级指标满分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

（1）经济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8 分）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分 4 分）

市审计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批复经济支出分类进行核算，控制各项资金的运转成本，根据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工作安排，及时准确地安排必要资金支出。自评得分 8 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4 分，自评分 4 分）

根据 2021 年度梅州市审计局部门决算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3.52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2.30 万

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16.03 万元）等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16.03 万元）。自评得分 4 分。

（2）效率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自评分 8 分）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2 分，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重点工作主要为组织开展市委审计委员会审批的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市审计局已完成 2021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按时保质出具审计结果文书 40 份，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自评得分 2 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率（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根据梅州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的指标计算，我局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完成了 2021 年度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得分 3 分（ $3 \times 6 \div 6 \times 100\% = 3$ ）。自评得分 3 分。

③项目完成及时性（该三级指标满分 3 分，自评分 3 分）

2021 年，我局预算安排的项目均已按时间计划完成的。根据梅州市财政局项目支出申报表等相关数据计算，自评得分 3 分（ $3 \times 2 \div 2 \times 100\% = 3$ ）。自评得分 3 分。

（3）效果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①社会经济环境效益（满分 10 分，自评分 10 分）

2021 年，我局紧扣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不断拓宽审计监督得广度和深度，依法履职尽责，促进财政资金提质增效、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抓好审计整顿工作。对照个性化绩效指标设置中“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的指标解释，这 3 个效果指标均达到目标值（分别为“好”“好”“长期”）。个性化绩效指标和项目支出均能体现我局 2021 年履职的效果，对照评分标准，我局“社会经济环境效益（三级指

标)”。自评得分 10 分。

(4) 公平性。(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 自评分 4 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满分 2 分, 自评分 2 分)

市审计局高度重视群众信访工作, 在办公场所设立了群众意见反映箱落实专人负责接受群众信访案件, 并建立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经统计, 2021 年收到信访件 2 宗, 均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回复。自评得分 2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2 分, 自评分 2 分)

根据 2020 年度市级机关绩效考核结果, 我局的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情况得分 97.14 分, 群众满意度高。自评得分 2 分。

4. 加减分项(该一级指标上限 10 分, 自评分 2 分)

2021 年, 我局规范公开部门决算, 及时审核部门决算报表, 深入剖析我局决算情况, 确保及时准确地完成编报工作, 决算工作得到了市财政的通报表扬。自评得分 2 分。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从全年的整体支出情况看, 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良好, 但存在进度不均衡问题。主要原因: 因审计项目计划安排, 大部分差旅费开支集中在下半年, 上半年支出进度较慢, 影响了支出进度均衡。

2. 改进措施。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结合年度审计项目计划, 严格周密制定财政资金支出计划, 统筹推进项目实施进度, 着力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市审计局将扎实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 认真谋划

2022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依法履职尽责，推动绩效评价工作结果应用，完善“谋事、排钱、管事、监督”四项预算执行机制，落实“过紧日子”措施，统筹兼顾经济性和效率性，把好钢用在刀刃上，谋事更加科学合理，排钱更加精准细致，管事更加有力有序，监督更加扎实到位，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努力推动预算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以高质量审计监督服务保障梅州老区苏区全面振兴发展。

